

監察院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0年6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院台交字第1002530161號

主旨：公告糾正高雄大眾捷運系統紅橘線建設，行政院原核定高雄市政府自辦，遽改採民間參與（BOT）方式辦理，決策草率；交通部高估自償率，致營運虧損；工程會草率作成爭議性函釋；高雄市政府興建營運議約等過程缺失；勞委會未善盡外勞管理監督職責，均有違失案。

依據：100年6月14日本院交通及採購、財政及經濟委員會第4屆第35次聯席會議決議及監察法施行細則第22條規定。

公告事項：糾正案文1份

表

訂

綫